



研究方法設計 - 個案研究法

顧志遠 教授

中華民國112年12月12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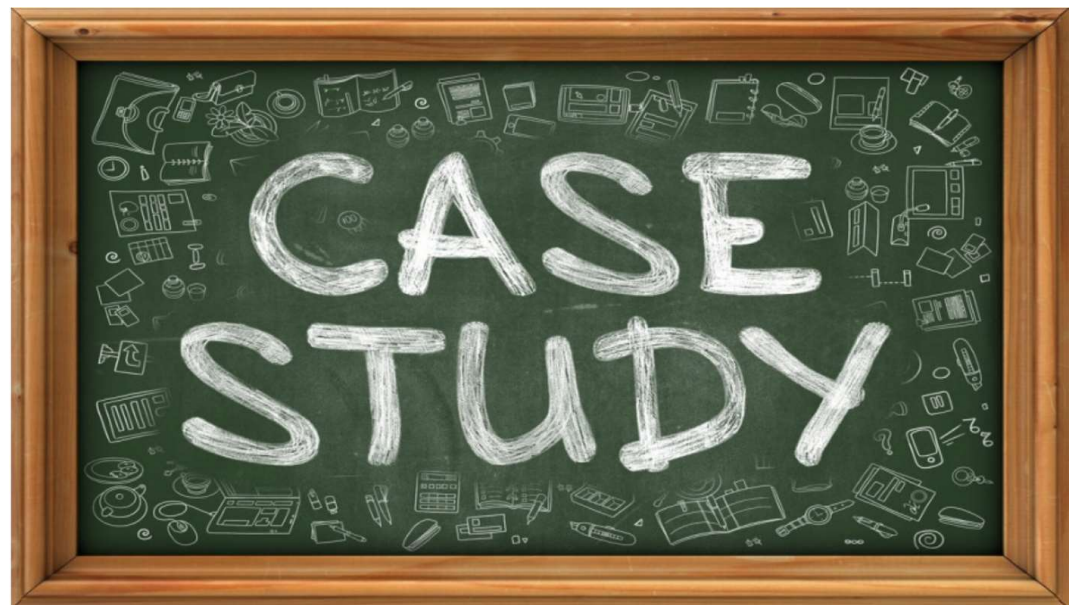
個案研究是一種「深度」的研究策略，處理現象與情境脈絡間複雜的交互作用，強調過程而非結果，以建立豐富的概念系統。

課程綱要

● 第十四講 個案研究

- 個案研究定義
- 個案研究概論
 - ◎ 採用個案研究理由
 - ◎ 個案研究優點
 - ◎ 個案研究法缺點
 - ◎ 個案研究目的
 - ◎ 個案研究重要特性
 - ◎ 個案研究限制
- 個案研究法抽樣方法
- 個案研究資料搜集原則
 - ◎ 使用多元證據
 - ◎ 保建立個案研究資料庫
 - ◎ 存一系列的證據

- 案例資料來源
- 個案研究品質標準
- 個案研究分析方式
- 個案研究法分析架構
- 個案研究實施步驟



■ 個案研究概論

- 個案研究以研究具有獨特性的事件、情境，並對其間的關係，做深入的探討。但其亦可採用常態個案，做為對象，描述其特徵，藉以了解某一種群體的典型特徵。
- 個案研究法是一種研究策略，以處理現象與情境脈絡間複雜的交互作用。其強調過程而非結果，重視情境脈絡，而非特定變項。以建立豐富的概念系統。
- 個案研究法採用各種方法，收集有效的完整資料，對單一個人、團體、企業、或社會單位，做縝密且深入的研究。
- 個案研究著重深度，強調質的研究，說明個體的獨特條件。調查研究著重廣度，強調量的研究，說明群體的普遍特徵。
- 個案研究法是一種事後回溯研究導向，故應避免受訪問者記憶失真，或合理化扭曲之現象。亦應避免研究者偏差。
- 過去研究只要有可能就會採用量化方法。但其有限的解釋變異，不同研究無法比較，預測度太低等問題，使得個案研究日益受到重視。
- kerlinger(1986)稱其為scientifically worthless，因為只其連最基本的要求---做比較分析---都做不到。但一個嚴謹的個案研究，可提出許多創意的構念及命題。

■ 個案研究定義

學 者	定 義
Van Horn(1973)	針對某些組織做廣泛、詳細審視的敘述，希望捕捉重要的問題複雜性，沒有使用實驗設計或控制。
Buckley(1976)	個案研究沒有實驗設計與實驗控制，可見得個案研究並沒有明顯的先前計劃，也不會去操縱、或架構研究環境。
Olson(1983) Boynton & Zmud(1984)	詳細審視多個組織或環境；沒有變數操控、實驗設計、或控制(多個個案)。
Yin(1985)	● 個案研究是一個實証研究。 ● 在實際生活環境中研究當前的現象。 ● 其現象與環境之間的界限，並不清楚顯著。 ● 使用多種資料來源。
Benbasat, Goldstein & Mead(1987)	● 在自然環境中審視一個現象。 ● 使用多重資料收集方法，從一個或多個實體(人、群體、或組織)收集相關資訊。 ● 在研究的最初其環境的界限，並不清楚顯著 ● 沒有實驗控制或操控。

■ 採用個案研究理由

- 欲了解發生事件的過程與原因。
- 未做過的研究，所研究個案具有啟示性質。
- 重視真實企業情境與現象發生的意義。

■ 個案研究優點

- 研究者在自然而非操弄環境下，了解現況，可自實務觀察中衍生理論。
- 可較明白事件整個過程發生的本質與複雜度。
- 面對快速變化的企管學域，個案研究法較能洞察新主題。

■ 個案研究法缺點

- 無法操弄自變數。
- 解釋不穩定，易發生解釋不當風波。
- 無法隨機化。

■ 個案研究目的

- 提供假設的來源 (探索性研究)。
- 提供具體的實例 (敘述性研究)。
- 輔助調查研究，深入了解各因素與過程相互間之關係 (解釋性研究)。
- 解決問題。

個案研究法

■ 個案研究重要特性(一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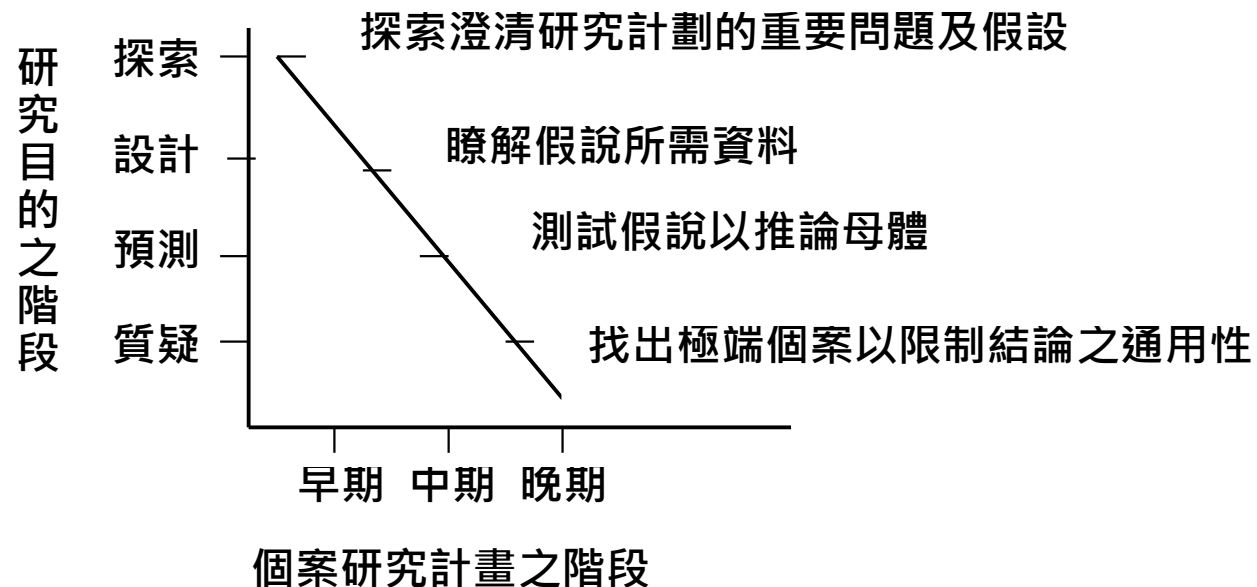
- 在自然環境(natural setting)中從事現象的研究。
- 收使用多種的資料收集方法。
- 分析單位 (收集的對象) 可能是一個 (單一個案) 或多個 (多個案) 實體，例如：人、群體或組織。
- 對於每一個實體都深入瞭解其複雜性 (Benbasat, Goldstein & Mead, 1987)
- 個案研究，比較適合運用在問題仍舊探索性階段 (探索或問題)，尚未有前人研究可循的情況下 (Benbasat, Goldstein & mead, 1987)，甚至分類性研究及假設或命題的提出。但Yin(1985)看法不僅如此窄，他認為個案研究，也可以使用在敘述性以及解釋性階段，而且已經有一些相當有名且好的例子出現。
- 沒有變數操弄 (manipulation)、實驗設計或控制 (control)。
- 研究當前的現象，解決當前的問題。
- 個案研究，比較適合研究「為什麼」或「如何做」的問題，並且可以做為未來相關研究的基礎 (Yin, 1985; Benbasat, Goldstein & Mead, 1987)
- 研究結論 (果) 的良窳，跟研究者的整合能力有相當大的關係。(Benbasat, Goldstein & Mead, 1987)
- 改變研究對象與資料收集方法，可以發展一些新的假說 (Benbasat, Goldstein & mead, 1987)。
- 個案法不預設研究變數，及何者為自變數、依變數。

個案研究法

■ 個案研究法特性（二）

- 特殊性—著重某一特殊狀況、事件、方案或現象。
- 描述性—質的研究，形成對個案豐富、深入、厚實的描述。
- 啟發性—啟發讀者深入理解現象，啟發新的認識與見解。
- 歸納性—使用多重証據與資料，搜集與分析，形成通則、概念或假設。
- 探索性—發掘真理，建立研究架構，假設與變數。
- 解釋性—分析與解說眾多變項與複雜因果關係，顯現其動態化。

■ 個案研究法適用狀況



個案研究法

■ 個案研究法階段：Benbasat(1987)

傳統研究階段	Yin(1989)架構	Bomona (1985)架構	個 案
探 索 階 段	敘述階段	瞭解階段	一個或多個
研假說衍生階段	探索階段	設計階段	多 個
証 實	解釋階段	測試階段	多 個
質 疑	解釋階段	質疑階段	單一關鍵個案

■ 個案研究限制

- 研究結果缺乏普遍性。
- 研究結果缺乏穩定性。
- 研究結果易流於主觀的偏差。
 1. 研究者先入為主的觀念。
 2. 選擇符合研究者預期結果的個案。
- 確定和個案有關的因素相當困難。
- kerlinger(1986)稱其為scientifically worthless，因為只其連最基本的要求，做比較分析都做不到。但一個嚴謹的個案研究，可提出許多創意的構念及命題。

個案研究法

■ 個案研究法抽教方法

- 極端或偏差型的個案抽樣
- 強度抽樣
- 同質型抽樣
- 最大差異抽樣
- 典型個案抽樣
- 關鍵個案抽樣
- 分層目的型抽樣
- 效標抽樣
- 証實與証偽個案抽樣

■ 個案研究資料搜集原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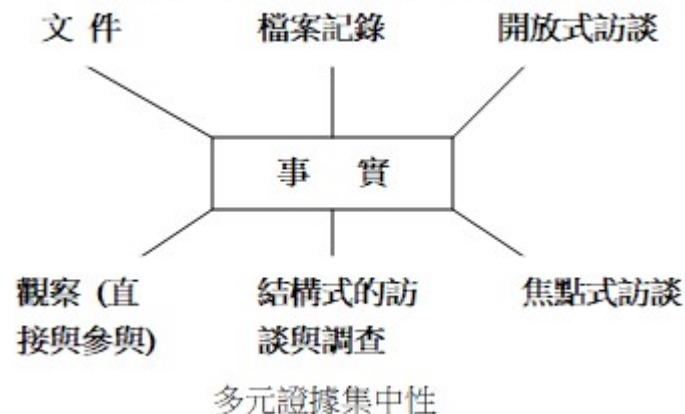
- 使用多元証據：証據蒐集，最好透過兩種以上的管道，但焦點必須集中在相同的事實或發現。
- 三角校正 (triangulation)：三角校正，正是使用多元証據來源的理論基礎，透過這樣的方式，能使研究發現或結論，較具說服性與正確性，亦能提高效度。Patton (1990) 曾提出三角校正在分析中所扮演檢驗與實証的功能，主要有四種形式：
 - ✓ 資料校正(data)：在同一方式中，檢驗不同資料來源的一致性。
 - ✓ 分析者校正(analyst)：多位分析者重新審查研究發現。
 - ✓ 理論校正(theory)：使用多種理論和觀點來詮釋資料。
 - ✓ 方法校正(method)：使用不同的資料蒐集法，檢驗研究發現的一致性。

個案研究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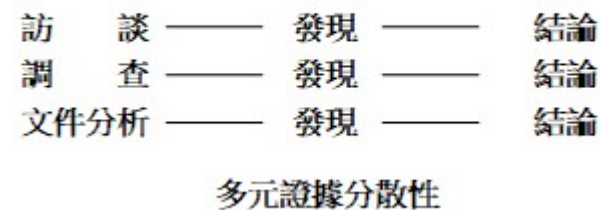
- **使用證據的先決條件：**欲蒐集多元來源的資料，是需要耗費相當多的時間與金錢，最好能在研究前仔細規劃；另一方面，每一位研究者需要知道，如何進行各種的資料蒐集技術。

* 以資料校正為例舉 (Yin, 1994)

一個個案研究時，多元證據來源的集中情形



分散數個個案研究時，多元證據的來源採用非集中式



- **建立個案研究資料庫：**組織與處理從多個案中所蒐集的資料，蒐集內容包括資料本身和研究者的報導，例如自不同文化群體的俗民誌研究，可以建立一些資料，提供給新的研究者方便性與參考性；同時能使其其他的研究者直接審查證據，不受限於文字的報導；因此個案資料庫能增進整個研究的可靠性。資料庫的四種要素包括：筆記/文件/表格/講述；然而實際上，對個案研究而言，正式的资料庫相當缺乏，需要研究者們的共同努力。
- **保存一系列的證據：**個案研究是連續性、長期性的研究，應妥善保存所有的原始資料，並增加資料的可靠性，以便連結待答問題、資料蒐集、和歸納結論。

個案研究法

■ 案例資料來源

- **文件**：例如信件/備忘錄/公報/會議記錄/報告事項/報紙簡報等，這種資料具有穩定性和正確性，可以重複地瀏覽，涵蓋的範圍廣且非專為個案研究結果而產生；但取得途徑易遭遇人為阻礙，且無法做修正，若蒐集不完全，所得的內容會是偏頗的。
- **檔期記錄**：例如日常記錄/組織記錄/地方圖表/地圖等，與文件的性質相似，但精確性更高，且量數一定；由於多為私人記錄，取得更不易。
- **訪談**：包括開放式訪談/焦點式訪談/結構式訪談與調查。訪談重心主要置於個案研究的主題上，能提供內在深入、知覺所得的因果推理；然而研究者若無法建構良好的問題，容易得到偏見或不良的反應，而受訪者也可能盡說些研究者想聽的內容，或僅是回應正面的內容，避而不談負面現象。
- **直接觀察**：觀察現象/情境脈絡/從正式資料至因果資料蒐集，皆是觀察的活動範圍。例如會議/示威活動/工廠運作/班級方案等。正式觀察產生的報告，可發展成草案的一部份；較非正式觀察，則是透過現場的訪視，包括訪談策略，得以蒐集資料。
- **參與觀察**：為觀察的另一種形式，研究者不僅是一位熱情的觀察者，還需假定個案研究情境內的各種角色，及確實參與所欲研究的事件裡，深入觀察人際間的內在行為與動機。此策略與直接觀察皆相當費時，亦容易對事件產生偏見。
- **外在的人為物件(physical artifacts)**：從人為物件上，可以深入地看出文化特色和技術，例如技術發明、工具、藝術品等等。人為物件的蒐集或觀察，係為現場訪視的一部份，此策略在人類學研究上，經常被廣泛地使用。與直接觀察，皆易受選擇性的影響，有效性也因情境不同而有差異。

個案研究法

■ 個案研究品質標準

- **建構效度**—對於研究概念和工具，建立正確的操作性評估。
在這個案研究裡則是使用多元證據來源，來提高建構效度。
- **內在效度**—就解釋性或因果研究，建立因果關係。
在個案研究中，詳述分析單位，並考驗對立或不利的理論。
- **外在效度**—建立的研究發現可以類化、普遍類推的範疇。
個案研究的結果，不做概括性（generalization）推論，藉由詳細理論關係，為理論澄清假設問題。
- **信度**—證明研究操作，例如：資料蒐集的程序，可一再重覆，仍會出現相同的結果。利用個案研究草案，及發展個案資料庫來增進信度。

考驗	個案研究策略	研究階段 (使用策略)
建構效度	● 使用多元證據來源 ● 建立證據鏈 ● 讓主要資訊提供者再一次審看個案研究記錄之草稿	● 資料蒐集 ● 資料蒐集 ● 組合報告
內在效度	● 進行模式配對 ● 建立解釋 ● 進行時間連續性的分析	● 資料分析 ● 資料分析 ● 資料分析
外在效度	● 在多重個案研究中重複應用驗證邏輯	● 研究設計
信度	● 使用個案研究草案 ● 發展個案研究資料庫	● 資料蒐集 ● 資料蒐集

個案研究法

- **個案研究分析方式**—研究者若具備一些分析策略，分析的困難度將會降低許多。那一種分析方式適合與否，視單一或多重研究設計，及每一個個案研究的需要。通常可使用以下這七種分別方式（Yin, 1994）：
 - **配對模式（pattern-matching）**：將所衍生的推理，與事先設定的模式相比較，若符合了，則能加強研究的內在效度。
 - **建立解釋（explanation-building）**：一種特殊的配對模式，程序上比較困難，主要是藉個案所建立的一種解釋，來分析資料。
 - **時間序列（time-series analysis）**：將實驗研究與準實驗研究裡，常用的時間序列分析，直接類推至個案研究中使用。
 - **分析次單位（analyzing embedded units）**：每一個個案裡皆有其次單位，可先從次單位作分析，但使用此策略時，必須配合其他策略，因此分析的重心還是原本的主要（整個）個案。
 - **重複觀察（making repeated observations）**：例如在相同研究中，重複觀察現場、或分析的次單位。
 - **實施個案調查（doing case surveys）**：使用在分析個案數相當多時（約200個以上個案），是一種個案間的次級分析，類似個案文件分析。這樣的個案調查，是不能做理論性或統計性的通則化，因為這些個案是經過選擇的。

個案研究法

- **個案研究法分析架構**—研究報告的組合架構，有六種形式（Yin, 1994）：
 - **線性分析（linear-analytic）架構**：線性分析具備標準的步驟，包括依序列出研究爭議或問題，探討相關文獻，方法的運用，從資料蒐集與分析而得研究發現，及從發現衍生的結論與應用。
 - **比較（comparative）架構**：使用不同的模式或解釋，重覆相同的個案研究兩次或數次；其主要目的欲顯現事實能適合任何一個模式。
 - **時間順序（chronological）**：架構按時間先後順序的規則，呈現個案研究早、中、晚期的證據；亦可先起草個案研究的後半部，以盡量避免前後研究事件的注意力不平衡。
 - **理論建立（theory-building）架構**：依據特定主題與理論，建構其邏輯性。
 - **不確定性（suspense）架構**：將結構轉換為分析步驟，直接將答案或個案研究的結果，呈現於最初的章節裡。
 - **非順序的（unsequenced structures）架構**：假設或結果不具重要性，章節排列沒有一定順序。

結果型態	個案研究的目的		
	解釋性	描述性	探索性
直線分析	+	+	+
比較分析	+	+	+
按時間順序	+	+	+
理論的建立	+		+
懸疑不確定	+		
非順序結構		+	

個案研究法

■ 個案研究實施步驟

- 此研究個案的意義是什麼？適合研究對象的特性須先確定。
- 所從事研究計劃的目的是什麼？希望完成什麼樣的結論？或者要證明什麼理論？
- 研究計畫擬用單一個案，或多種個案的研究方式，其理由是什麼？
- 研究多少並不能代表研究品質優劣。單一個案研究，可用來尋求共通性(即異中求同)，而多重個案研究，則是單一個案研究的總合(holism)。在選擇多重個案時，要說明為何挑那些對象，其特性為何？
- 若實際研究情況與預期結果不符，是否重新再來？
- 資料蒐集方式採用何種方法？需要訪談那些對象？分析單位是人、或組織，發出問卷的母體是誰？衡量工具是什麼？
- 資料的形式（質或量）為何？如何分析資料（內容分析、口述語意分析、腳本分析.....）？

個案研究法

■ 個案研究論文評述重點

□ 研究問題與研究目標

- ✓ 有無清楚交代研究問題及研究目標？並且研究內容與結論是否與主題相符？
- ✓ 研究問題是否為了探索某一新的問題領域？或其它相關變數之數目多少、複雜度高？變數的操弄是否很困難，或是在找特定個案以否定（限制）既有理論之適用範圍？若是基於上述考量，研究者因而沒有採用其他研究方法，此時改採個案研究才是適當的。

□ 理論基礎

- ✓ 研究問題最好具有相關的理論基礎，以免漫無方向的搜尋。
- ✓ 研究假說是由相關理論所演繹出來的？研究模式中所有變數是否都已完全掌握？
- ✓ 有沒有研究命題來引導研究方向、資料收集及分析？

□ 分析單位

- ✓ 分析單位（人、組織、資訊系統....）是否釐清，交代清楚？

□ 資料收集

- ✓ 資料收集方式是否恰當？
- ✓ 是否有採用三角驗證法（人、不同資料、研究者、理論、方法之間的交互驗證）？
- ✓ 是否清楚交代多個個案之間資料收集之先後關係？
- ✓ 是否交代訪談對象是如何挑選的？合理嗎？
- ✓ 是否有受訪者、研究者之偏差產生？

個案研究法

□ 資料分析

- ✓ 有沒有建立資料分析之標準？以使不同研究者之比較分析，具有一性。
- ✓ 有沒有充分應用可以採用之資料分析方式？內容包括內容分析、口述語意（verbal protocol）分析、腳本（script）分析。

□ 研究推論

- ✓ 推論合乎邏輯嗎？
- ✓ 推論前有無界定其研究命題，或對既有理論作限制。
- ✓ 結論是否與研究主題相呼應？
- ✓ 區位謬誤：將研究結論，應用到不同分析單位上。
- ✓ 化約：過份強調某變數，導致忽略了其他重要的變數。
- ✓ 是否採用理論來解決及串聯證據。
- ✓ 結論是否具有創新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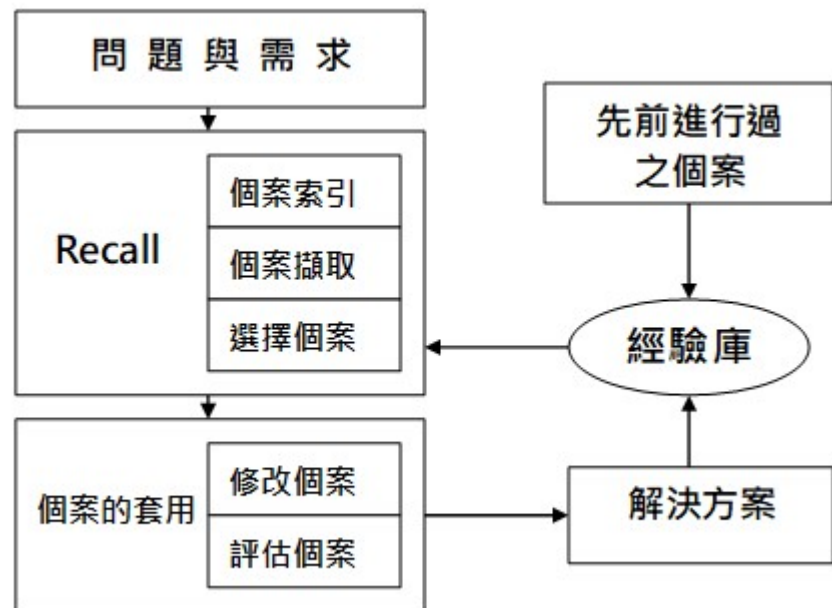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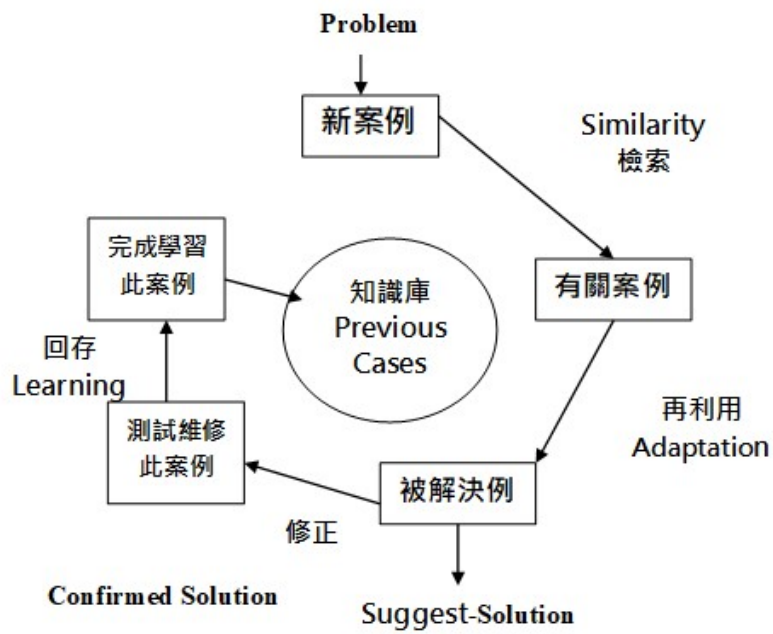
□ 文章格式

- ✓ 架構要清晰。
- ✓ 用詞要恰當，文字說明要容易理解。

個案研究法

■ 個案推論研究

- 個案推理 (Case Based Reasoning ,CBR) 是人工智慧研究領域。
- CBR以累積個案及連結，做為儲存知識的基礎。
- CBR用類比、轉換、調整、合併方法，創造知識。
- CBR功能-----
 - ✓ 檢索最相似的個案。
 - ✓ 再利用個案的經驗和方法去解決問題。
 - ✓ 修正所提的解決方案。
 - ✓ 回存新的個案。





研究方法設計 - 個案研究法

感謝聆聽、敬請指教!

顧志遠 教授

中華民國112年5月23日



個案研究是一種「深度」的研究策略，處理現象與情境脈絡間複雜的交互作用，強調過程而非結果，以建立豐富的概念系統。